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14日至2025年07月13日止。

第 8257320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16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安徽九禧鹿家居用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寿春路徽商国际大厦2403室

代理机构 保定喜洋洋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工业印刷机器；卫生巾生产设备；饲料压碎机（饲料磨碎机）；切碎机；挤奶机用吸杯；工业用切碎机（机器）；收割机（农业机器）；谷物脱粒机；喷雾机（机器）；割草机器人